

YOUFENGWEI WENJI

尤凤伟文集

第一卷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尤凤伟文集

第一卷



395895

尤 凤 伟 文 集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79.75 印张 3 插页 178 千字

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5000

ISBN 7—5329—1388—0

I·1223 (平装全四卷) 定价 95.70 元



目 录

中 篇 小 说

诺言	(3)
秋の旅程	(92)
山地	(137)
旷野	(174)
生命通道	(221)
五月乡战	(329)
生存	(412)
不要问为什么	(494)
穿三号军服的号兵	(552)
金色河滩	(587)

诺 言

马车驶上岗顶，就看见了那条河，那条被两堤白杨押解着北去的河。

清明已过，大地表层的温度急速升高起来，阳面山坡及路边田埂已铺满茵茵绿草，田地里麦苗儿开始返青，在去秋收尽了庄稼不再播种的空闲土地上，清瘦的荠菜、辫子草及肥胖的婆婆丁已差不多把地面覆盖住，而更早些开放于坟地和沟坎边的一丛丛黄色的迎春花却悄然谢去，代之的是鲜艳的桃花。时令提早，在这三面濒海的半岛地区确有些反常，似乎让人觉得，是熊熊燃烧于大半个国土的战火把空气灼热，驱走了残冬。战局仍在扩展，时时听得见从西方地平线上传来沉闷的炮击声，也可闻见空气中那股让人忧愁的战争焦糊味儿，不难预料，一九四八年的春之后将是一个酷烈无比的夏季。

那匹公马看见前方的河兴奋地喷出一串响鼻，撒蹄奔跑起来，两只铁箍木轮碾压着路面的凸石，发出喀喀声响，不时进出一串火星。车身剧烈颠簸着，车上两个穿灰布军衣的人互相望了一眼，又同时把目光转向前方，越过赶车人披着黑棉袄的

肩头，他们也看见了那条河。

“乌江！”两人中年纪稍大约二十七八岁的军人嘟噜了一句。

“乌江？”那个小战士瞪着还未褪去稚气的眼睛问，“易队长，这条河叫乌江么？”他在问话的同时伸手把背的步枪拉到胸前，以免与不停摇晃的车框相撞。

被称为易队长的易远方却没回答他什么，依旧凝神望着那道高高的河堤和堤上高高的白杨。他不知道这条河的名字，却知道它不叫乌江。乌江，是当年刘项争雄，项羽兵败自觉无颜见江东父老而饮恨自刎的地方。而今，经历了一场不堪回首的败仗之后，对他来说，这条河不啻是他的乌江……

那匹公马的狂奔简直使赶车人难以驾驭，但终于还是控制住了。随着马车渐渐驶近河岸，大地显得开阔了。这条河可被视为西部山区与东部平原的自然分界线，在它穿越过平坦的半岛腹地之后，便款款注入蔚蓝的渤海。放眼望去，从对面河岸向东方地平线伸延去的大地笼罩着一层白色晨雾，在有村落的地方雾幔也就更浓重些，像堆集着一团团蓬松的棉絮，易远方知道其中的一团便是他此行的目的地——他和通讯员贾金余前往土改的地方。此刻，那里的一切对于他确乎是一团迷雾；溯河上望，那遥远的青黛色的昆洛山显露着巨人般的身姿，巨人肩头与腰际在阳光下闪着斑斑白光——那是还没化尽的残雪，这条河流淌着的便是山上不断融化的雪水。

已经感觉到河中深带凉意的水气。

“易队长，血——”贾金余突然一声惊呼。易远方赶紧顺他恐怖的视线望去，也不由叫了一声，他看见一幅可怖景象：河面上漂着一层血，光芒耀眼的血把整条河流染红。他的心猛

然一悸，似乎立即闻到了曾在另一条血河里闻到的那股刺鼻血腥味儿，一阵恶心从腹腔直冲喉咙，在这瞬间他脑中迅速闪出一个可怕念头：莫非那伙血洗小黄庄的还乡团匪徒又窜进了昆洛山，又在那里进行了另一场大屠杀？

他浑身每一根汗毛倒竖。

“停车！”他“嗖”地拔出手枪，翻身跳下马车，向河岸狂奔过去，贾金余紧跟在后。

他们冲锋似的越过了河堤。

站在水边，两人瞪大了眼，怔住了。

河里没有血，只是漂着一层艳红色的桃花瓣。

花瓣在水面像铺织成的红绸带，不见首尾，似动似静，悠悠向下游漂去。

河风拂面，温馨的花香溢满河道。

一条无与伦比的花之河！

易远方的心被眼前这幅奇异景象攫住了，目光久久没从河面上移开，一时竟弄不清这是现实还是幻觉，然而刚才紧绷的心弦却松弛下来，他轻轻吁了口气。

春天的确来到了。它越过了风雪严寒，战火与硝烟也未能挡住它的脚步。

大自然如此超然淡泊，对人间的血腥残杀漠然置之——易远方的心不由一阵作疼。

这时，他听到河风中飘荡着一个极熟悉又亲切的旋律，轻柔又甜润，深情而悲凉。呵，这是他在大学时进步同学们经常唱的一支歌——《五月的鲜花》。来到解放区后他就很少听到这支歌了，此刻这亲切的歌声唤起他对往日生活无限的眷恋与遐想。他赶紧循声向河上游望去。

他看见了。小贾也看见了。

上游水边，一个学生装束的女孩子正弯腰从河里捞花瓣。一只柳条篮子差不多装满了花瓣，远远看去，像燃烧着一团火。歌声就是从她那儿飘过来的——

五月的鲜花，开遍了原野，
鲜花掩盖着志士的鲜血。
为了挽救这垂危的民族，
他们曾战斗不息。

……

他默默地听着这支歌，眼睛忽然湿润了，这情切意幽的旋律宛若一叶轻舟把他载入往日奔涌的海洋中去，那如火如荼的惊险与激情交织的画面一幕幕现于眼前：闹市区激昂而热烈的反独裁演说；在堵严窗户的小屋里彻夜不眠地印传单；在深夜巡逻兵铁蹄间歇中把传单贴上墙壁……他更不能忘记漫漫风雪中敌人追捕时的那一幕：他拚命地奔跑，身后枪声不绝。那是他有生头一次听到明确射向自己的枪声；也是头一次见到子弹击中墙壁的毫不含糊的穿透力。凭借纵横交错的街区他狼狽地逃着，那是生命与死神的决赛。命运之神进行裁决：他取胜了，脱险了。这又使他不得不中断仅剩一年的学业，来到解放区……

呵，五月的鲜花。

小贾回马车那儿了。赶车老汉不失时机地喂他的马。

他迈步朝女学生走过去。

女学生依然边唱边捞花瓣，没发现有人向她走来。他在她

身侧几步远处站住，打量着她。他断定这是一个从城里来的女学生。她那穿着月白色学生旗袍的高挑身材不免显得纤弱，似乎还未发育成熟，或许还只是个高中生吧？至多大学一年级！他不由想起在蒋管区时他那些同班的女同学。她们多是城里或乡间有钱人家的千金小姐，可她们的革命热情却异常高涨，甚至超过了男同学。他记得在一次旅行中班里有三名女生被打伤：坚决与地主家庭决裂的黄雅丽；长一颗美人痣的纱厂老板的女儿李宛如；还有他一直偷偷爱慕着的美丽女子周诺君……

女学生看见了他，停止了捞花瓣，也停止了唱，张着两只湿漉漉的手惊讶地看着他。她的脸被河中的桃花映得艳红，她向他注视的那双大眼睛使他猛然心跳。啊！这双眼竟与周诺君那般相像——清澈妩媚而又透着淡淡的忧郁。

他想起自己在奔赴解放区前夕，曾冒着被捕的危险去女生宿舍，欲向周诺君倾诉爱慕之情，但却未见到她。她回家给母亲过生日去了。他知道这是最后一次机会，怎知命运偏不肯成全他，他只能怀着无比惆怅、失落的心情，离开了这座海滨之城。

他不禁又叹了口气。

“小同学，你好。”他与眼前的女学生打起招呼。他发现此刻她眼里闪射出更为疑惑的光，或许这是由于他的口音与其招呼方式都同本地人迥异的缘故。本地人碰面头一句话总是要问“吃了吗？”即使在田地里、山岗上甚至茅房里也不例外。贫困的生活使人无时不把“吃”视为世间超乎一切的大事情……

“您，您好。”她回答他，口音也不同于本地人。

他朝她笑一下，指着河里问道：“请问，河里从哪来的这么多桃花瓣呀？”

她把视线转向南面那座庞大而阴郁的昆洛山，说：“山里有个桃花芥，芥里长满了桃树。每年花开时若逢下雨，这条河里就漂满了花瓣儿。”

“哦，真是奇观，真是奇观！”他由衷地赞叹着，“这条河什么名呢？”

“胭脂河。”

“胭脂河？太妙了！”他看着果然像涂了一层胭脂的河面，喜形于色地赞叹道。

他有些奇怪地问：“小同学，你捞花瓣有什么用处呢？”

“治病。”

“桃花瓣可以治病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治什么病？”

“精神病。”

他惊奇地问：“真的？”

“这是我妈说的。她说从前姥姥村里有个疯女人，疯得厉害，整天到处乱跑。有一天晚上她饿了，找不到东西吃，就爬上一棵桃树，一朵一朵地摘桃花吃，一夜间把满树桃花都吃光了。天亮时，她从树上下来后清醒了，从此一点儿也不疯了。”

他更惊讶不已了：“竟有这种事情！”

女学生说：“也许桃花里有某种尚不知的药物成分吧。”

他点点头，又问：“是你的什么人有病呢？”

“不是我家里的人，是村里的一个年轻媳妇。她真可怜。”

“哦，是这样。那么她吃了桃花有效验么？”

“目前还没有，”她的眼睛里透出忧郁，“她总不肯吃，得哄着她吃，我吃一朵她才吃一朵……”

“你也吃？”他定睛注视着面前的女学生，“桃花是什么味儿？”

她没立刻回答，两只眼睛忽闪忽闪眨着，似乎在回味着桃花的滋味：“有点甜，有点酸，有点香……”

“让我尝一尝，”他弯腰从河里捞起花瓣放进嘴里嚼起来，却又立即吐掉，连连砸嘴道：“不好吃，不好吃，没你说的那么多好味道。”

女学生笑了，露出一排雪白的牙齿，说：“当然，要是花瓣的味道能比过桃子，那谁也不吃桃子而吃桃花了，是不是？”

易远方也笑了起来。

这时太阳升起来了，已接近对面河岸上白杨树的梢头。田野上的雾气已经消散，阳光灿烂地照耀着绿色的麦田和红色的河谷。

女学生又开始捞起花瓣，易远方帮着她捞。他感到河水很凉，闻得见河水里飘散着淡淡的香气。

篮子渐渐装满了，两人停住手不再捞了，同时看着这只美丽无比的花篮。

“听口音你不是本地人吧？”她突然问道。

“我老家是河南开封，开封府就是黑老包做官的地方。我六岁随父母到青岛投亲，后来就在青岛定居下来。我父母都是国语教员，靠他们微薄的薪水供我上学读书……”

“你在哪所学校读书？”

“山东大学，但差一年没能毕业。”

“这多么可惜呀。”

“我是学校负责学运的地下党党员，后来身份暴露了，反动派要逮捕我，组织上便把我送到解放区。”

“在学校我也参加过学运，和同学们一起去市政府门前游行示威……”

“刚才听你唱《五月的鲜花》，我就知道你是个进步学生。”

她摇摇头：“谈不上进步，不过学生们总是向往进步的。看到社会这么黑暗腐败，就希望能够改变现状。我们班好多同学都参加革命队伍了，还有女同学，要不是接到家里的信，也许我一样会去的。”

他点点头，问：“你在哪里上学呢？”

“天津。”她回答，“我姨妈在天津，爸爸为我受教育，从小把我送到姨妈家上学。”

“现在念几年级？”

“高中二年。”

“那快要毕业了。”

她摇摇头：“我已经辍学了……”

“为什么呢？”

“我妈病了，我回家照顾她。”

“你家里还有什么人？”

“有爸爸，可他不在家，他去青岛了。”

“就这么辍学了，今后怎么办呢？”他由衷地为这个素昧平生的女孩子忧虑。

“不知道，真的不知道。”她怔怔地望着红色河面。一抹暗红的愁影爬上她俊俏的面庞。

这时，从西方遥远处又传来沉闷的炮击声。

“我希望父亲能回来把我和母亲接走。”她转向西方凝望着，久久凝望着。

穿越过连绵丘陵上空的炮声，此刻似乎更清晰些了。

他们的谈话没能再继续下去，因为听到小贾的呼喊声。要上路了。易远方告诉她，他们的马车要向东而去，如果她顺路，可以一起搭。她点点头，拎起装满桃花的篮子。

他们相随着来到马车旁。

那匹公马已吃饱喝足，精神抖擞地摇晃着长尾。赶车老汉还在埋头梳理它的鬃毛。这是一个颇有点古怪的小老头儿，天麻麻亮时从区公所上路至今，易远方几乎没听他说一句话，惟独听到他吆喝牲口时女人般的尖嗓门。这是他认识的第一个李家庄人。他是村贫协主席。

老汉终于梳理完他的马，闷闷地坐上辕杆。易远方和小贾上了车，压住车身让女学生再上，然而这时赶车老汉却突然甩响一鞭，受惊的马撒蹄向前蹿去，驶入河中，女学生被甩在原处。

“还有人！”易远方和小贾一齐呼叫。

老汉却不予理会，又甩响一鞭，呼啸的马车在河中疾奔，车轮轧断那条平滑的红绸带，瞬间驶上对面的河堤。

易远方只得怔怔地向后张望着，视线中女学生的纤巧身影在河岸上愈来愈小，最终变成一枚花瓣似的斑点。

二

即使再过若干年，到他老态龙钟，到他行将就木，易远方都不会忘记那血与火凝结的一夜，忘不了那条他将背负终生的“乌江”。

从集结地钻进夜幕，这支临时组合的队伍就开始在原野上狂奔，没命的不顾一切的狂奔，像被狼群追逐的猎物，又像追

逐猎物的狼群。他们舍弃了道路，盯着天上的星斗，以雁群飞翔的直线行程向北方猛插过去。那伙还乡团匪徒此刻也以这般速度扑向他们复仇的地点，他们得去堵截，去阻止一场迫在眉睫的屠杀。入春来，这种屠杀便不间断地在这狭长半岛的地面重演，尸骨成山、血流成河已不再是形容。三月的夜晚寒气逼人，易远方听着耳边让队伍抖起的呼啸声音，似感到自己的双脚已离开地面，整个队伍也如同在半空飞腾。此刻他们穿越的是半岛腹地一个松软的平坦地带，在五万比一比例尺的洛西地图上可以找到这个瓜状冲积小平原。如果在白天，往东能看到那条贯穿平原的河流，看到高高河堤与堤上更高的白杨；往西能看到那道逶迤形成平原边缘的褐色山梁。可现在什么都看不见，看见的只是天上微弱的星斗和脚下近在咫尺的黑色地面。战争使平坦的原野布满弹坑，队伍就在这弹坑间跃上跃下，不时有人被绊倒连同身上枪支重重摔在地上，冰冷的声音传出很远。月亮还没升起，大概还得过一个时辰。没有风，风总是在黎明时重新刮起。天地间万籁俱寂，只有当从一座座黑丘似的村庄经过时，方可听到几声凄凉的驴叫。听不见狗吠声，狗已濒于绝迹。在犬牙交错的拉锯战中，敌对双方都不能容忍狗那灵敏的嗅觉与不识时务的骚扰。打狗队把狗们追赶得走投无路。战争以它的最高利益来决定外界一切的存亡兴衰，强蛮得似乎不合情理。

队伍一口气奔跑了三十里，越过了弯曲如蛇的烟滩公路。这时月亮升起了，黑幕撕开，天地间豁然开朗，皎洁的月光似从东方天际漫向大地的白色水流，队伍也现出它的轮廓，像信手撒向白色原野的一把黑豆，滚动不停。所有人都极度疲劳，听得见愈来愈粗重的喘息和由此引起的咳嗽声，连这次行动的

指挥者李区长不断下达的“快快”、“跟上”、“肃静”的口令声，也被他自己的喘息弄得怪腔怪调，减却几分威严。实际上此刻任何命令已失去意义，每个人都处于极限状态，生命的惯性力量在维持着这种奔跑，没有什么能改变它固有的节奏。易远方感到似要窒息，胸腔随时都会爆炸，而他的头脑依然清醒，思维异常活跃。

到达预定伏击地点辛苦庄时，天已近半夜时分。队伍先停在村边，没见异常动静，村子在月光下安睡着。人们松了口气。这里是他们的阵地，终于赶在了敌人的前面，这几乎便决定了战斗的前景。队伍立刻绕向村子的另一侧。辛苦庄如同它伤感的名字，是一个只有几十户人家的佃户村，夜色也未能掩盖住它猥琐苍凉的真面目。这里是匪徒们取道复仇地点小黄庄的必由之路，队伍就在这里完成伏击。易远方只是在接受任务后才对这伙匪徒有所了解，匪首便是小黄庄逃亡恶霸地主黄金鑫。明确的袭击目标显示着仇恨的深重又预示着屠杀的残酷程度。

队伍迅速绕到村子西侧。紧挨村边有一道深壕，再往前是一片开阔地，月光照耀着开阔地上的道路，麦地和树木依稀可见。不论从哪方面说这里都是打伏击的理想之地。队伍立刻占领地形，闪着光亮的枪口从沟沿伸出，指向匪徒即将出现的方向。

埋伏下来，李区长立即命人进村，动员早已熟睡的村民立即转移；调民兵赶来助战。他们虽占了天时地利人和，但力量终归薄弱——为轻装没带重武器，且多数参战者都缺少战斗经历。当区委接到上级紧急命令时，区分队早在半年前开到西线配合大部队作战了。别无选择，只能叫他们这些正在集训的土